

办理结果：B

是否完成对外公开：是

镇康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镇政农函字〔2023〕35号

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镇康县政协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49号提案的答复函

伍恩美委员：

你在政协镇康县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加快菠萝产业培育增加农民收入的提案》，已交由我局办理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围绕“糖、茶、果、菜、畜”等主导产业，巩固提升传统产业，培育菠萝等新兴产业，做大做强高原特色农业产业，把产业富民促乡村振兴抓好抓实，是我局一直以来在“三农”工作重点发力的突破点、着力点、关键点。

你提及的关于加快菠萝产业培育增加农民收入的提案，提案很好，与省、市及镇康县农村居民持续增收三年行动实施方案

农业产业发展政策投入趋向相符。目前，组建菠萝产业协会，构建“党支部+党员+协会+果农”产业管理体系，融合“人管+制管+技管”三管合一的方式，推动菠萝产业发展。下一步产业协会审批、注册登记在县科协和民政部门办理，经与两家单位对接协会组建手续比较麻烦。针对菠萝产业发展，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，对菠萝产业发展进行业务指导，将可菠萝发展种植农户纳入高素质农民培训计划，提高菠萝发展种植水平，加快推进全县菠萝发展，增加种植农户收入。

感谢您们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支持，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，请填写入“征询意见表”向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反馈。



(建议办复工作联系人：王菲)

报：县人民政府。

送：县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。

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年5月24日印发
